

20世纪中国文学叙事中城乡观念的演替

徐国源 邹欣星

内容提要 在整个20世纪至今的中国文学叙事中,城市与乡村并不只是一对刻板的地域概念,更是一对互为参照的文化观念体系。两者之间不单是空间的对峙,也暗含着时间维度上“过去”与“未来”的两种价值之间的博弈。文学中的“城市”与“乡村”处于两种极化的想象之中,这种极化的想象又反过来强化了现实的社会差异,并且赋予这种差异以价值性的审美内涵。

关键词 城市文学 乡村叙事 城市观念 城市化

徐国源,苏州大学文学院教授 215321

邹欣星,中共西安市委党校副教授 710054

文学是社会生活的表情。文学中的城市和乡村,作为既来自于作家的生活经验,也来自于艺术想象的对象,往往被赋予了诸多喻意和修辞策略。这种被赋予了复杂意义的“文本”,为人们辨析社会文化精神、释读城乡观念演变提供了钥匙,同时也在“艺术”改造“生活”的层面上重组着城乡关系的话语频道。从城市文学发展的角度看,中国现当代文学中的“城市”书写其实并不清晰,也是不连贯的。“文学之城”的影像放送,常常会出现一个比照性的“他者”,即中国人更为熟悉、也更为稳定的“乡村”,“乡村”通常会以横切的方式中断城市文学叙事的持续展开。直至1990年代以后,随着城市化进程的急速推进,以及随之出现从“乡民”到“市民”的空间位移和主体生活感受的变化,文学出现了“城市化转向”,“城市”的文学影像才相对稳定下来。

一、城市:乡村的“他者”

在讨论本文所涉的问题之前,有必要简要回顾一下中国现代城市观念的演进。鸦片战争爆发后,西方势力强势入侵中华大地,在内忧外患的复杂社会语境中,“现代性”开始在中国萌芽。随着城市工商业的发展,城市的生产功能渐渐得到强化,城市经济对农村的辐射、聚集功能也有所提高。在外力作用下,突变的中国城市发展打破了我国传统社会原有的城乡同质异构、差别统一的依存关系,城市迅速从乡村的汪洋大海中崛起。在近现代“现代性”的话语体系中,“城市”与“乡村”的关系被嵌入了

一种代表等级差序的线性时间链条,这不仅指称着时间上新与旧、进步与落后的比照,同时还沿着文明进化论中渔猎文明——农业文明——工业文明的“进化论”路线,喻示后一种文明总比前一种文明具有绝对优越性和进步性。城市进步、乡村落后的价值观念由此而生,古老乡村被不断解读为愚昧、落后、闭塞的文化形态,城市文明与工业文明则被视为进步的象征。城市与乡村也开始从中国的一个“孪生的整体”分裂为两个个体,最终演变为相互对立的一组参照物。本来只是用来表述地域空间差异的一对概念“城市”与“乡村”的指意内涵,也因此而发生了质的变化,“城市”与“乡村”演变为西方/东方、现代/传统、文明/落后的观念对立。

今天已很难确证我国文学中的“城”“乡”二元对立叙事具体肇始于何时,好似一夜春风催化,在20世纪20、30年代间中国文学中的“小城”“小镇”叙事突然花开遍地,像《孔乙己》《药》《祝福》《倪焕之》《林家铺子》《代理县长》《呼兰河传》《小城三月》《小城之春》等等,不胜枚举。从严格意义上来说,这类以“小镇”为背景的创作其实并不是真正意义上的城市文学,例如以写“鲁镇”(文学地理)著称的鲁迅,其实就极少涉猎城市创作,唯一的一篇以城市为题材的小说《头发的故事》虽以北京见闻为背景,但在文化形态上其实还是乡村的,其反映的生活内容与保守闭塞的乡村并无实质性的差异。那些刚刚从小城小镇移居城市的现代作家们,他们的文学表述无论是以城市“文明”、乡村“落后”为比照,还是以城市“罪恶”与乡村“纯朴”作对比,似乎都不约而同地带着一种“怀乡”情结,他们的城市叙事实际上不过是在抒写自己心中的“故乡”。

不过也要看到,尽管现代作家的小城、小镇叙事在骨子里流淌着的仍是传统乡土社会的道德伦理和价值观,但显见的是,各种各样的城市文化符号已经开始充斥于他们的文学书写之中;纵然此时文本中的城市尚且只是一抹模糊难辨的影子,但城市与乡村二元对立、彼此互为参照的叙事格局则已基本形成。此时,面对陌生、新异的城市,从乡下进城的作家们再无往昔的熟悉感,只能如同吴老太爷一般,在种种光怪陆离的声电光影中惊惶失措。艾青创作于1930年代后期的《浮桥》,堪称是“城乡”文学叙事极为生动的文本。作品中的城市以“金色的梦”“磷光的幻想”吸引着无数人,它“傲慢的喧腾”宣告着未来和希望;而乡村则“已像老人似的衰微了,它的外表灰白而无光,以冬季的田野,衬托了无比的荒凉,而它的那房屋,也像是星散在山坡下的、枯草萎萋的荒冢,向苍穹披露着悲哀啊”。

此后,城市与乡村的文学书写开始分道扬镳,突出的表现是城市通常以乡村为参照,以此昭示人性纯真的价值性;或则以城市与乡村作对比,以此禀明自身“文明进步”的合理性。城市不仅开始独立于乡村成为一个自足的叙事空间,并产生了属于自己的话语权力体系。在文学叙事中城市与乡村成为一对既交织缠绕彼此印证又相互对立互为参照的复杂而矛盾的概念,不仅在时间上意味着现代与传统、进步与落后的对立,在空间上也昭示着全球化与民族化的对抗。“文明与野蛮”“堕落与诗意”这样两种明显相互矛盾的“城乡”认知却在同一时代的文学创作中得到了各自的表现,并在此后数十年间一再被衍续复写。

一般认为,20世纪20—30年代中国文学开始了从乡村文学到城市文学的叙事轨迹的演变。但从文学叙事的内容来看,此时乡村叙事其实并未退场,初初新生的城市表述尚难主控文学创作全局,由此才会产生中国文学叙事中的一种独特的文化现象——小城、小镇叙事。不过这种“小城”“小镇”叙事,在20世纪前半叶的中国文学史上仅只昙花一现迅即凋零。随着1930年代我国反帝反殖民战争爆发,“乡村”与“祖国”意象开始重叠统一,如1930、40年代的东北沦陷区文学创作中,对乡村的刻画有明显的祖国喻意;并且,随着国内外社会矛盾的急剧扩张,在中国革命农村包围城市纲领提出、延安文艺座谈会讲话之后,乡村叙事一跃而成中国文学叙事的主流,乡村成为中国社会革命的主要阵地,乡民成为社会进步力量的代表,赵树理、孙犁、周立波、柳青、刘绍棠等人勾画了一

大批“进步乡村”的文学意象。这种“乡村”=“革命”=“进步”的文学叙事潮流一直持续到1970年代末80年代初才慢慢落潮。

1950年代至1970年代,相应的城市书写则几乎完全被抑制。在文学创作中,一批由乡村迁居城市的乡裔作家仍保留着乡村审美经验,对城市生活的想象主要是在乡村价值体系的烛照下展开。像萧也牧的《我们夫妇之间》,女主人公仅因农民身份,则自动生成了与国家主人翁之间的等同关系,在她进城之时,再没有1930年代文学叙事中乡民进城的卑微感,而是有着超强的自信,一心想着如何改造这个城市,作者明显是以乡村为“导师”的视角来协调城乡之间的冲突。同样在《霓虹灯下的哨兵》《上海的早晨》《三家巷》《在悬崖上》《千万不要忘记》《年青一代》等文学作品中,几乎都是把乡村置于前台让城市虚化为一抹淡淡的背影。虽然也不乏以北京、上海、广州生活为叙事中心的文本表述,但城市本身并不是作品叙事的中心,叙事过程中也极少会有城市繁华生活场景的再现,更少涉及街巷中曲折幽眇的人性表现。这一时期由于政治生活对文化的影响过强,文本的政治意识导向功能得到强化,作家有意无意地把城市作为腐化堕落力量的象征呈现在文本中,而乡村则总是唯一能与此恶抗衡并进行救赎的善的力量。即便如此,仍有一些城市作品因为流露出都市“小资情调”、悖离了农村情感而相继被批,如《青春之歌》即为一例。“整个毛泽东时代中国的城市文化被压抑了。除了工人挥汗如雨的场面,所有城市生活都失去了正面性,不单如此,它往往还被暗示为消极人生观和罪恶的渊藪。”^[1]从上不难看出,20世纪的大半个时期,中国作家似乎更青睐乡村而非城市,除了1930、40年代昙花一现的都市新感觉派是一个显见的例外。

二、作为“他者”的城市

1980年代初期,高举“改革开放”旗帜的中国正处于“城市化”发展的起步阶段。随着工商经济的恢复,中国乡镇企业的繁荣使小城镇经济得到了较大发展,“城镇”活力有所增强,其“物质文明”的指意功能得到强化。反之,由于农村发展的滞后,迅速拉大了“城乡差别”,传统乡村所蕴含的“田园诗性”逐步退化,“向往城市”成了这一时期人们的普遍心态。这种心态和意识反映在这个时期的文学创作中,主要表现为文学叙事对中国现代化、城市化流溢着一种难以抑制的乐观和向往。然而,因当时大多数作家缺少城市生活经验,城市文学叙事难以直接以“自我”在场的形式得到表现,于是只能通过1980年代中国“新乡村”的描述,以及社会生活发生的巨大变化来间接表述“城市”作为诱人“他者”的形象。这种以明写乡村、暗赞城市的方式来表达“城市向往”的小说被称之为新乡土小说,而这一批作家也确实成就卓著。如高晓声、路遥等作家,他们延续了五四启蒙精神的传统,以精英主义的审视来反思乡村生活的“落后”“蒙昧”和“野蛮”。其中最具有代表性的是江苏作家高晓声。他在1979年发表第一篇反映改革后农村生活的中篇小说《李顺大造屋》,并在此后以陈奂生为主人公写作了《漏斗户主》《陈奂生上城》《陈奂生转业》《陈奂生包产》和《陈奂生出国》等系列小说,准确、生动地反映了乡村/城市之间的巨大落差。1980年代中后期开始,随着农村改革进程的加速,更多作家直接以乡村的“根性”挖掘来喻示城市的“进步与文明”,代表性的作家如贾平凹、张炜、迟子建、阿来等。总的来看,由于“乡土中国”的深厚传统,以及受到整个社会“共时性”主题的影响,1980年代中国文学的城市叙事总体上是把城市作为憧憬式的“象征/符号”,或者说是乡村向往的彼岸来处理的。

1980年代的中国,无论是物质层面还是精神层面都正处于“现代化”追求的狂热时期,挟裹着对“现代文明”热情的期待和想象,文学创作者们根本无暇顾及这场深刻的社会运动可能会带来的负面

[1]陈晓明:《现代性与中国当代文学转型》,[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43页。

影响。“他们爱故乡，又以启蒙主义、民主主义的态度去观察故乡，既看到乡下人质朴的人情美，又看到乡下人阴暗的悲剧社会结构和愚昧的文化心理结构，他们以惋惜和悲愤的心情与故乡的过去告别而向前发展。”^[1]此时，现代城市生活在中国人的感觉层面仍很朦胧，城市的精神特质更未完全显露，同时，1980年代的写作和阅读主体又都是从乡村社会中成长，是在成年后才进城的“新市民”，因此相对于陌生的“城市”感觉，他们更熟知“乡村”的生活。所以从他们的笔下，不难看出这批作家对于“城市”既充满好奇向往，又处处懵懂模糊，但这种乡下人“到城里去”的主题，其实很难说是真正的“城市文学”。像贾平凹的《小月前本》《浮躁》都是以“改革开放”为背景，演绎城市引领乡村走出困境的故事。在这样的故事里，作为乡村文化象征的主人公们想要摆脱困境的唯一出路是：到城里去；路遥对于城市、对于现代性的认同更是从《平凡的世界》中高加林进城失败到孙少平进城的成功得以体现；而刘庆邦直接以《到城里去》为题的小说无疑更是提供了直接的例证。

值得关注的是，1980年代中国文学中城市作为乡村的“他者”的叙述姿态。如果说1930年代的城市，是作为乡村的“他者”而构型，两者之间通常是并置关系，甚至乡村还因其田园诗意和道德救赎力量高于城市，那么到了1980年代，城市则完全以一种“非对称”关系，甚至高于乡村世界的身份介入文学叙事，并更清晰、更深刻地印证了城市的诱人魅力，以及城市生活的优越和文明。在这种文学意识形态中，乡村图景日渐暗淡，似乎只有接受和认同城市这个“他者”提供的摩登图景，才能真正进入文学建构的理想化的“文明”话语体系。因此可以说，1980年代的城市是以启蒙者、引领者的身份，同时，作为文明与进步的象征，借以建立现代性文学话语的权威。像《哦，香雪》中的列车员“身材高大，头发乌黑，说一口漂亮的北京话”，他以城市的丝巾、挂面交换乡村的鸡蛋。在这里，作为城市文明化身的“列车员”就有了今天看来略显“怪异”的启蒙意味。

1980年代小说的另一个“城市叙事”现象是，城市这个“他者”更多以城市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叙事得以表现。张贤亮《绿化树》中的章永麟，鲁彦周《天云山传奇》中的罗群，王蒙《蝴蝶》中的张思远、《布礼》中的钟亦成等，这些主人公作为乡村外来者，不仅在他们“乡下”生活中体验了城乡文明的冲突，而且他们还承担了启蒙者的身份，唤醒了乡村对于城市的向往。古华《爬满青藤的木屋》中，与世隔绝的绿毛坑因为城市知青李幸福的到来而有了生机。而朱晓平《桑树坪纪事》中，纯朴、仁厚却又精明能干的老队长，在桑树坪已失去了魅力，而只有那些代表着现代文明的“知青”群体，似乎才能改变桑树坪固化的生活模式，实质上暗喻了与乡村文化本体的告别。不过，尽管1980年代的人们对于城市抱有急切的期待，但此时在社会话语体系中城市与乡村的等级差序尚未完全形成，城市与乡村之间仍存有一丝余温。

三、新都市时代的乡村“复调”

随着改革开放不断深入，中国的城市化与工业化以令人难以想象的速度飞跃发展，特别1990年代以来的城市化进程，农村人口向城市大量迁移，社会经济产业结构得以重组，社会文化的重心由乡村向城市转换迁移。作为现代工业文明的城市招揽了大量青壮劳动人口，乡村则在日益空巢化、老龄化中失去活力和自我调节能力，乡村的生产和消费活动很难正常展开，村落文化、祭祀活动等基本停顿。中国传统乡村文化原本主要由地缘、亲缘、宗族、民间信仰、乡规民约等深层次的社会连结构成，如今，失去了社会组织、经济生活、公共文化生活的乡村正在走向衰落。因此20世纪90年代的中国城市与乡村的空间关系彻底重构，“随着工业文明、商业文明和后工业文明的日益逼近，中国稳态的农业

[1]杨义：《中国现代文学流派》，[北京]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第192页。

结构在上世纪七八十年代已经开始面临解体,一个传统文化与现代文化幻化出的乡土文明与城市文明严重对立与猛烈冲撞的社会景观和人文景观呈现在人们面前。”^[1]1980年代,象征现代文明的铁轨在乡村倍受欢迎,而到了1990年代,乡村对城市已不只是渴望,且演变为实际行动。如同尤凤伟的《泥鳅》、罗伟章的《变脸》中所写到的,村民们纷纷撂荒抛乡,在城市生活中辗转沉沦,这些被称为“城市边缘人”在城市里寻找着属于自己的生存空间。

1990年代以后,虽然乡村文学创作的血脉仍在延续,但中国小说中的城市意象已经日见彰显,且不再作为乡村意象的参照物而独立存在。城市,这一对于中国文学创作来说略显遥远而模糊的“叙事背景”,逐渐走向前台,并且愈加清晰。特别是20世纪90年代中后期,随着作家城市生活经验的不断丰富,以及文学生产方式市场化、商品化的转型,文学叙事中的“乡土中国”已然成为明日黄花。1990年代两大文学潮流“新写实文学”与“新生代文学”的出现,就是文学叙事中城乡关系转型的最佳注解。可以毫不夸张地说,1990年代中后期的中国文学已逐步选择了城市表达,并且,毫不讳言人们对城市物质文明的渴望,诸如金钱、物质、性,如朱文的《我爱美元》、张欣的《爱又如何》就是其中的代表之作。与当年“农村包围城市”的文学盛况截然相反,乡村的背影已剩下一抹模糊不清的影子,文学表述中也充斥着商场、酒吧、报刊、影视、网络等各种城市叙事话语。自王朔始,池莉、刘恒、陈染、格非、张欣、何顿、邱华栋、毕飞宇、卫慧、棉棉、周洁茹等,文坛新人辈出各领风骚数年。陈染的《私人生活》、林白的《一个人的战争》、韩晓蕙的《无家可归》、邱华栋的《沙盘城市》,都在叙述人们面对高楼林立的城市生活,充满无家可归孤独感的人生体验。

进入新世纪后,随着大部分中国人栖居城市,现实生活中日渐消逝的乡村再也不可能提供足够完整的美学空间来承担文学叙事,城市审美则开始成为文学、艺术叙事的主体。在这一历史时空的转化中,即便像以写“乡土文学”见长的贾平凹,也难以避免地把文学的根系伸展到城市的墙角。在《商州》《白莲花》《九叶树》《雍山》等小说中,贾平凹的写作都是以乡村生活为主要叙事场景,他笔下的“乡村”是清澈、明朗的,“城市”则是污浊、卑鄙的,如《九叶树》中“城里人”何文清对兰兰的始乱终弃,《雍山》里对“城里人”道德败坏的描写,都可以佐证。但到了1990年代后,贾平凹小说中的“城乡关系”也发生了巨大改变,乡村背景渐渐隐没,城市身影悄悄浮现。《废都》《土门》《白夜》都开始以城市生活为背景,只是在他的城市叙事中,主人公的灵魂救赎之根仍深扎于乡村。

这一属于城乡“过渡状态”的文学表征,主要反映在“村庄”“房屋”等审美符号的文学处置上。众所周知,在我国传统文化中,“家”是一个具有超常稳定性的“能指”,处于社会关系的核心位置,是一种久远而深刻的感情存在;而房屋则是人类生活最基本的物质要素之一,是“家”的物质基础和具体表象,人们因为房屋的存在而有一种“家园”的熟悉感和安全感。如此,“房屋”一直以来就是文学叙事中的一个重要意象,从神仙洞府、皇宫圣殿、府邸豪宅到草庐瓦舍、胡同弄里,文学中的“房屋”总是以或隐或显的方式在喻示着人类的生存状态。仅仅二十年过去,在1980年代预示着农村新生活、新希望的“房屋”,到了1990年代则已空虚破败,就如赵本夫《即将消失的村庄》所描写的那样:

溪口村的败落是从房屋开始的。在经历了无数岁月之后,房屋一年年陈旧、破损、漏风漏雨,最后一座座倒塌。轰隆一声,冒一股尘烟,就意味着这一家从溪口村彻底消失了。每倒塌一座房屋,村长老乔就去看一下,就像每迁走一户人家,他都要去送一下,这是他的职责……村里的年轻人都走了,溪口村的老人们都感到了孤独。但他们不说,也不抱怨,只是沉默着,偶尔向村口唯一通向山外的那个路口张望一阵。老乔看了难受。他真希望他们

[1]丁帆:《中国大陆与台湾乡土小说比较史论》,南京大学出版社2001年版,第56页。

大骂一通,起码也发出点什么声音。可是他们不。一个村子都静悄悄的。^[1]

不过,有趣的是“城市”的狂飙突进,似乎并非以线性的社会逻辑单向推进。随着以“后现代化”为理念的对城市文明的反思浪潮,一些社会学者高呼以田园拯救城市,提出了“城乡融合”“城乡一体化”的主张,中国文学叙事对于城市与乡村关系的呈现变得更加复杂起来。一方面,坚信城市是“文明”的象征,在文本叙事中努力确证乡村极速城市化的合理性。翁新华在《城市木马》中,借主人公简元之口表达了乡村城市化的不可逆转。小说中,简元因为将百石村百石大丘征地改建成游泳池引发了村民抗议,并惊动了中纪委下乡调查。在面对纪委调查组时,简元却并不畏惧,反而从容不迫地说:“讲到征地,北京故宫和天安门广场,原本也是建在耕地上,能扒了种玉米吗?纽约曼哈顿双子楼也是建在耕地上,9.11以后为何不改种麦子?……田园牧歌固然值得现代人怀恋,但是没有人愿意生活在印第安人的原始部落里。说到底,城市化才是一个国家发达的象征……土地的价值,在于最大限度开发其潜能,而不在于它能收获多少五谷杂粮。中国,也包括咱们珞川市,有理由快步进入工业化时代,因为发达国家都已进入后工业化时代了。我们原本落后了,只能急起直追。”如果从文本叙述的场景来看,这段话似乎有些调侃和诡辩的意思,但作者对于后续情节的处理,却又恰好暗证了这一诡辩的合理性。当这些因征地而搬迁进入蕙兰小区的农民们,尽管后来在城市里生活仍然极为艰难,但也没有人愿意再重新回到乡村。所以,《楚王庄》里那位来自省城五洲旅游公司的经理——薛传薪才会说:如今,农村在对国家的经济贡献上,已经谈不上有多大价值,一个乡村能不能引起人们的重视,就看它有没有被看的价值,换句话说,就看它有没有游览的价值,有,它就有可能发展并热闹起来;没有,它就有可能衰败并且荒寂下去。

另一方面,从中国社会发展的内在逻辑看,在小农经济基础上形成的农耕文明是中国传统文化得以形成的根基,传统乡村的生活习惯和文化思维早已融入中华民族的血脉。所以,即使面对“新型”外来文化的冲击,深受这种文化传统影响的中国人也总会自觉不自觉地捍卫着民族文化传统的主体性。当这种主体性的自我维护意识进入文学叙事,乡村就被想象成为物质欲望城市的批判者,乡村文化中所隐含的诗化和田园美感则因此而得到突显,在文本中就表现为文本叙事对乡村生活的美化。因此,新世纪以来中国文学叙事在坚持以城市表征当代生活的同时,又不自觉地流露出对乡土中国、乡村生活的眷恋和哀惋。所以,自1990年代后期开始,中国文学叙事中“城乡”关系的呈现,已不再像早期文学叙事那样表现为异常鲜明的二元对立,反而呈现出一种十分纠结、矛盾的复杂心态。既试图以乡村的纯真、质朴来批判城市生活的光怪陆离和物欲横流,缓解现代城市生活失去“家园”的紧张焦虑;又在这种批判和焦虑中暗藏着对城市文明无法掩饰的向往和期待。仍以贾平凹近三十年来的创作为例,就可以窥见1990年代以来中国文学创作对于城乡关系的矛盾心态。《废都》、《白夜》都是以城市生活为主要书写场景,但这种城市生活往往又是“乡下人”进城后的悲情故事;他的《高老庄》和《怀念狼》则是从城里人返乡的失落中来揭示进入都市时代后中国乡村的毁灭;在《土门》中,贾平凹更以直接的方式揭示城市对乡村的挤压与吞并,纵然是作者自己也无法分辨这种错综复杂情感中所蕴含的喜和哀,所以他说:“我的写作充满了矛盾与痛苦,我不知道该赞美现实还是诅咒现实,是为棣花街的父老乡亲庆幸还是为他们悲哀。”^[2]在这种对城市与现实乡村的双重否定中,乡村同时被分化为作为贫困与畸形象征的现实乡村和饱含梦想与诗意文化内涵的“田园乡村”,城乡叙事进入到了情感矛盾的“复调”时代。

[1]赵本夫:《即将消失的村庄》,〔济南〕《时代文学》2003年第4期。

[2]贾平凹:《秦腔》,〔北京〕作家出版社2005年版,第563页。

进入21世纪后,我国城市发展也进入高速时期,乡村则被城市化发展的大潮彻底淹没,即使在西部偏远的乡镇,网吧、霓虹、水泥小洋楼也都遍地生花,而在大城市中各种“城市病”也接踵而来,例如新都市中的各种孤独感、隔离感、紧张感。消失的乡村又重新成为文学叙事的对象,但此时的乡村叙事早已远离真实的乡村生活现实——乡村已然作为一种诗意的想象嵌入了文学记忆,为饱受各种城市病痛折磨的城市人提供了一剂精神鸦片,缓解着他们在现代城市生活中因孤独、隔离而生的种种痛苦。贾平凹说:“乡村曾使我贫穷过,城市却使我心神苦累。两股风的力量形成了龙卷,这或许是时代的困惑,但我如一片叶子一样搅在其中,又怯弱又敏感,就只有痛苦了。我的大部分作品,可以说,是在这种‘绞杀’中的呼喊,或者是迷惘中的聊以自救吧。”^[1]于是“乡村”“田园”成为城居者们新的理想期待,这种期待与“故乡”意象渐渐重合,最后在文学表述中乡村逐步凝结成个人生活中最为温暖的记忆,纵然在人生的低谷时曾经历乡村的各种苦难,“我”却依然不能忘怀“我的遥远的清平湾”。就像周大新《湖光山色》所表述的那样:楚王庄的乡民们向往城市,主人公暖暖也期望自己的下一代能成为真正的城里人;而城里人则向往楚王庄,因为在这里他们发现了自然、田园与诗意。张伟在《柏慧》中也写到“我”试图逃离城市回归乡村,但最终尽管“我”的身体逃离了城市,却仍时时感觉到来自城市的威胁,乡村的葡萄园不知哪天就将被征用,到那时“我”不知又该逃往何方?

今天,中国文学叙事对于城市和乡村关系的呈现,或许借用作家孙惠芬的话来解说倒十分恰当:“当我人在繁华喧嚣的城市还想着写作,我发现,乡村又变成了我在城市里的梦想,变成了我的怀念。也就是说,当理想变成了身边的现实,那曾经的现实又变成了我的理想。我的身体看上去离乡村世界越来越远了,可是心灵却离乡村世界越来越近了。所不同的是,我身体远离的乡村是一个真实的乡村,贫穷、落后,天高地远,日月漫长;心灵走近的乡村却是一个虚化的乡村,在这个乡村里,贫穷和孤寂助长了我的想象,使我的写作空间逐渐扩大。”^[2]这种境况,令人想起20世纪60年代法国社会学家孟德拉斯出版《农民的终结》一书时的矛盾心态。20年前,他曾预言“乡镇”已然死去,20年后当他在为早年著作所写的“跋”中,不仅不以为“农民的终结”,反过来却高度肯定乡村社会正在惊人地复兴。

正如上个世纪末张旭东对于格非文学叙事母题的分析所讲述的那样,“一方面,是那种多少有些神秘的‘传统的’经验,它有时作为暴力、野合或由来已久的迷信传说登场,但更多的时候则表现为朦胧的童年记忆;另一方面则是纯粹个体的当代大城市经验,无论如何,它同样令人感到无从把握,这种不同的经验不但作为变幻的场景出现在格非的每一篇作品里,还在更大的程度上组成了格非作品集中的两个系列。”^[3]城市和乡村既是人类生存的两大世界,也是中国文学叙事永恒的主题。从人的生活栖居和文学审美的视角看,无论城市还是乡村都无所谓优劣,只是表征着人类生活的不同环境、不同文化空间、不同生存方式。不管历史时空里文学叙事中城市与乡村的母题如何演替变化,其所表现的仍不过是不同时代人们对于物质与情感、空间与家园、时间与生命关系的感知。因此,文学叙事中城乡关系的建构,既不是拟把城市变田园的乌托邦想象,也不是试以城市塑乡土的社会实践,而只是以现实烛照和文本表述的方式尽最大可能保存城市与乡村各自生活样态的独特性,从而保持整个社会的文化多样性。也许,在不远的将来,文学叙事对于中国城市与乡村的想象能丰富和弥补现实城市与乡村生活所匮乏的涵义,为中国城乡关系的重构做出一点价值引导。

[责任编辑:平 啸]

[1]李遇春、贾平凹:《传统暗影中的现代灵魂——贾平凹访谈录》,〔西安〕《小说评论》2003年第6期。

[2]姜广平:《我喜欢朴素的力量——与孙惠芬对话》,〔太原〕《莽原》2005年第3期。

[3]张旭东:《格非与当代文学话语的几个母题》,王晓明主编《二十世纪中国文学史论》(第三卷),〔上海〕东方出版中心1997年版,第360-361页。